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南方建材　公告编号:2012-30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具有领先竞争力的冶金供应链服务集成商和汽车综合服务商"的战略愿景,打造集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配件经营、旧机动车交易过户、汽车租赁、汽车检测、汽车报废解体,及其延伸的汽车后市场服务为一体的汽车服务产业链,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沙中拓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简称"报废汽车回收公司")作为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建设运营主体,争取通过3-5年时间,形成一个辐射长沙市区、望城区、宁乡县的区域性报废车回收拆解中心。

2、审批程序

根据国务院《报废汽车回收管理办法》[307号令],报废汽车的回收、拆解属于政府管制产业。经申报评选,公司已经主管部门长沙市商务局批准,成为长沙市新增城区河西唯一一家报废汽车拆解企业,后续将按照关于新建报废汽车的有关规范性要求进行开工建设。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2012年第五次办公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经公司办公会审议通过后需报董事会备案,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介绍(不适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名称:长沙中拓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暂定)

(2)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经济开发区高星钢铁物流园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出资额、出资方式: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股东出资额: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100%;

出资方式: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公司自筹资金。

(5)公司经营范围:废旧汽车的回收、拆解。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2、投资背景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

近年来,尽管经历了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但汽车产品市场仍呈现扩大的趋势,全球汽车年产销量一直保持在7,000万辆左右,有近8亿辆汽车奔驰在世界的各个角落,服务于各行各业和各个领域,成为人们工作和生活的必需品,汽车工业也成为了现代社会最富有朝气的传统工业。与此同时,也带动了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利用的社会需求,报废汽车的回收拆解利用产业是汽车工业产业链的延伸,是完善整个汽车工业产业链十分重要的环节。

根据长沙市商务局统计资料显示:截至2010年底,长沙市机动车拥有量突破100万台,其中汽车65万台;预计未来十年前5年长沙市的汽车拥有量将以每年10%左右的速度增加,后5年平均每年增长5%。目前,长沙的汽车报废率为0.92%,低于东部发达地区,预计在未来十年,长沙的汽车报废率平均每年均长10%,到第十年达到2.169%。长沙市具备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资质的企业仅有两家,每年报废汽车回收量在3,000辆左右,远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报废汽车处理需求,全市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仍有很大的市场容量,市场前景十分广阔;且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属于政府管制行业,对潜在竞争对手形成了一定的壁垒,有利于缓解市场竞争压力。

(2)项目建设方案

该报废汽车拆解项目工程占地约50亩,主要包括小型报废汽车拆解车间、大中型报废汽车拆解车间、仓库、办公用房、室外堆场及其附属工程等。该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建设投资为2,277.93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1,770.66万元,工程其他费用338.53万元,预备费168.74万元。未来将形成年回收拆解各类报废汽车20,000辆的生产能力。

(3)项目回收拆解工艺技术

通过对上海、青岛、大连等沿海发达城市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的现场调研,总结长沙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现存的问题,比较国内与国外废旧汽车拆解技术的差异,本公司将重点引进沿海发达城市废旧汽车拆解行业的先进技术与设备,同时吸收和借鉴国外汽车拆解行业的先进适用技术与经验,形成适合湖南、适合长沙本地特色的报废汽车拆解和再利用集成技术,实现报废汽车材料的回收再利用最大化和环境保护最优化。

本汽车回收拆解项目采用现代化的报废汽车拆解流水线将报废机动车进行拆解,分选、提炼废钢、有色金属、塑料、橡胶等多品种可再生利用资源,对轿车类报废汽车采用报废汽车拆解流水线进行拆解,对大型客车及货运车采用手动等离子电源设备进行拆解。以上工艺流程既不产生液态排出物,也无有害气体排放,其先进的处理加工技术,将对全市的节能环保及循环经济产业发展起到积极的带动作用。

(4)拆解材料的回收再利用

在当前国内外报废汽车拆解企业工艺流程的基础上,为了增加拆解收益,提高回收效率,进一步的保护环境,避免二次污染,公司拟采用下列拆解材料的回收再利用工艺:

a)仔细检测发动机、变速箱、蓄电池等部件,对损坏程度不足以报废处理的进行返厂翻新并经过检验合格后,以旧件形式用于其他汽车的修理或更换部件,达到资源再利用的目的;

b)对于拆解后产生的废料,主要包括车的主体框架在内的铜、铝、钢板等金属,以及橡胶、塑料等材料在分类回收后,以废料形式卖到相应回收部门,经过专业处理后再次利用;

c)对于其他的废料,如玻璃、泡沫、纤维材料等进行分选回收,对其他无价值的废弃物进行无害处理后进行焚烧、填埋等处理。最大限度的进行资源回收,整合再利用,减少废弃物的焚烧及填埋,有利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不适用)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目的

就行业而言,我国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业还处于发展起步阶段,长沙市汽车拥有量在近几年进入快速增长通道,且国家出台的汽车以旧换新政策,鼓励汽车提前报废,今后每年报废车辆的数目将会增加。报废汽车回收产业正处在朝阳期,将会成为一个高速增长的行业。公司本次投资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采用循环经济综合利用模式,充分回收利用报废汽车,实现资源循环,同时将一些高科技技术运用到报废汽车回收利用上创造经济效益,符合国家关于发展循环经济的政策要求,市场前景广阔。加之国家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实行总量控制原则,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属政府管控的稀缺资源,该项目资质的成功获取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是公司汽车服务产业链的有效延伸,同时也是实现公司战略愿景的重要途径。

2、存在的风险

(1)管理风险

公司在汽车服务业方面主要从事汽车销售、汽车维修等业务,未涉足过废旧汽车回收、拆解领域,缺乏相关经营管理经验和人才,该类投资存在人才培养、技术开发、安全生产等方面的经营管理风险。

拟采取的对策:公司将加强技术开发力度,增强技术创新,保持产品的技术先进性,提高企业产品在质量、价格、品种方面的竞争能力。同时,公司将加强专业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在日常生产中,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把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建设单位各个基层单位、各生产环节和各个岗位,确保建设和生产安全,以此来加强企业管理,降低经营管理上的风险。

(2)环保风险

因报废汽车在拆解过程中,涉及到防冻液回收、油水分离、空调制冷剂收集、废蓄电池储存等,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拟采取的对策:建立现代化的报废汽车拆解流水线,提高污染防治水平。该流水线与国内同类企业所采用的普通拆解设备相比,具有低污染、高效率、高附加值等优势。通过先进的生产工艺流程、洁净的生产管理环境及退役零部件的精拆、检测和再使用技术等一系列程序,可以显著提高报废汽车回收利用率和退役零件的再使用水平,并减少废物量及废油液对厂区环境的污染,达到《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循环经济的要求。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南方建材　公告编号:2012-31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建材"、"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风险管控能力,保障广大利益相关者的合法利益诉求,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务院批转证监会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意见的通知》(国发[2005]34号)、国家财政部、审计署、保监会、银监会及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相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2012年内部控制监督工作部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1]41号)和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相证监公字[2012]2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本公司制定的《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经2012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予以公告。现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阶段性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基本情况

(一)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组织保障

为顺利完成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组织保障体系。

公司总部层面设置"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和协调公司实施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小组",作为日常管理机构,负责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的具体事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按照董事会批准的工作方案协同开展组织内部控制建设和自我评价工作。

此外,为保证内控规范工作的专业化、系统化和合理化,公司聘请了北京华鼎方略国际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咨询机构,指导和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中介团队与公司内控建设工作小组组成了联合工作组,协同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工作。

(二)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整体思路

为确保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平稳、有序、顺利进行,本公司按照"循序渐进、试点先行、逐步推广,逐年提高"的方针,采用"以风险为导向、以控制为手段、以流程为纽带、以制度为载体"的内部控制方法论为指导,将2012年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分为四大阶段,7个步骤开展内控实施及评价工作。

项目阶段	项目步骤	总体时间计划安排
内控启动阶段	1.项目筹备与启动	2012年4月30日前
内控建设阶段	2.风险识别与评估	2012年6月30日前
	3.缺陷识别及整改	2012年12月31日前
	4.内控建设成果和方法推广	2012年12月31日前
内控自我评价阶段	5.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计划	2012年12月31日前
	6.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	2012年年报披露前
内控审计阶段	7.接受外部内控审计	2012年年报披露前

为实现内控体系建设的规范化效果,本公司选取了公司总部管理支持部门及四家子公司,作为中介机构协助本公司实施内控建设的试点单位,该五个单位作为本公司首批内控体系建设单位,其工作成果将起到本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全面推广时的模版与示例作用。其他分子公司作为第二批内控体系建设单位,采用内控成果和方法的推广模式进行。

二、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安排部署和进展情况

按照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整体思路和安排,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正按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内容开展顺利。

(一)立足实际、群策群力、积极稳妥推进企业内控项目筹备启动及建设

1、项目筹备与启动阶段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确定内控实施范围	2012年4月30日前	已完成
2	聘请具有内控专业经验的中介机构,指导公司完成此项工作	2012年4月30日前	已完成
3	积极参加交易所、证监局、证券业协会组织的内控学习和交流,并将会议精神传达给公司相关人员	2012年4月30日前	已完成
4	充分利用公司内部网络对企业建立内控体系的优越性进行宣传,制定科学合理的培训方案,组织从上而下的全员培训	2012年4月30日前	已完成
5	编制内控实施方案,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内控实施方案报送湖南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披露	2012年4月30日前	已完成
6	召开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启动大会	2012年4月30日前	已于2012年5月完成

2、风险识别及评估阶段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收集公司和同行业风险信息	2012年6月底前	已完成
2	对公司层面及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识别	2012年6月底前	正在进行
3	开展风险评估,编制风险数据库	2012年6月底前	正在进行
4	将风险识别与评估结果与公司的流程框架相互对接	2012年6月底前	正在进行
5	针对每项业务流程逐步分解至子流程和具体目标、风险、控制措施,通过访谈、文档审阅、穿行测试等方式,识别和评估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在此基础上编制各项内部控制文档	2012年6月底前	正在进行

3、缺陷识别与整改阶段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根据风险评估、流程梳理的结果,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及其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分析和梳理,将风险数据库与公司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进行比对,查找内部控制缺陷,并对找出的内部缺陷进行等级划分	2012年8月31日前	待开展
2	分析上述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制定相应的内控缺陷整改建议和方案,上报公司内控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2012年10月31日前	待开展
3	公司根据缺陷整改方案,落实各项缺陷的整改工作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4	公司在中介机构的协助下检查内控缺陷整改情况和效果,形成内控缺陷整改报告。对非客观原因造成的未落实或落实不到位的部门,公司督促其进一步整改	2012年年报披露前	待开展

4、内部控制建设成果和方法的推广阶段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创建内控体系建设推广工作模版	2012年10月-12月	待开展
2	实施内控体系建设推广的培训	2012年10月-12月	待开展
3	按业务板块将试点单位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经验向非试点单位推广,稳步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	2012年10月-12月	待开展

(一)全面部署、突出重点、有序组织内控体系评价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编写内控评价手册,设计内控评价底稿,建立内控评价体系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2	拟订2012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方案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3	确定缺陷评估标准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4	组织实施2012年度内控自我评价	2012年12月-2013年2月	待开展
5	汇总测试发现及内控缺陷,提交缺陷认定和整改方案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2年12月-2013年2月	待开展
6	落实缺陷整改	2013年2月28日前	待开展
7	编写内控自我评价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并予以公告	2012年年报披露之日	待开展

(二)提高认识、协调统一、准备接受内部控制审计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配合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内控审计工作	2013年1-3月	待开展
2	披露内控审计报告	2012年年报披露之日	待开展

三、下阶段的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重点规划

截止2012年6月末,本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正有条不紊地进行,为了保障内控规范实施的效果,公司计划将以下内容作为下阶段内控规范实施工作中的重点事项。

1、加强内控法规和知识的宣贯力度,实现认知和认同

为在公司内部形成良好的内控文化和内控氛围,公司计划在内控文化的宣导上充分利用公司网站、企业报章、内部培训等平台,通过撰写专题文章、开展专题讨论、组织内控知识培训等形式宣传内部控制的概念、理论。以期通过全方位、多角度、不间断的宣传引导,实现员工对内控规范实施的认知和认同。

2、稳固内控体系建设的成果和方法,贯彻推广实施

通过建立具有公司业务特色的内控体系,把内控融入现有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使得内控体系更容易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此基础上,设计标准化的推广模版,辅之以内控建设方法论,培训宣贯等手段,以达到内控推广建设与内控试点建设效果一致的要求。

3、借鉴内控评价和内控审计工作,强化内控规范实施的责任与效果

本公司将内控规范实施工作作为中长期规划,不搞形式化,并提出内控规范逐年提升的方针政策。且2012年系本公司全面实施内控体系评价和接受内控审计的第一年,公司计划借鉴内控评价和内控审计的工作,将其作为检验公司内控规范实施效果的工具和保障,强化内控规范实施的责任,以期全面提升内控规范实施落地的效果。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2-37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6月26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2年6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8份,实收董事表决票8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以部分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投资")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弘投资因项目开发建设需要拟以部分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45,000万元,贷款年利率13.5%,借款期限为24个月,抵押物为中弘投资合法拥有的位于朝阳区五里桥二街一号院北京像素北区(中国特色经济之窗二期一号地)部分房地产及分摊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面积72,879.61平方米,对应分摊土地面积25,627.14平方米,评估价值合计为91,463万元。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所借资金用于"北京像素南区项目"的开发建设。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中弘投资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4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有关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2-38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出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顺利推进海口市东海岸如意岛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拟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在海南省海口市成立一家项目公司,新公司拟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中国中铁拟出资27,500万元,占新公司总股本的55%;公司拟出资22,500万元,占新公司总股本的45%。

新公司全部出资拟分两期完成,其中一期出资10,000万元,拟于2012年7月30日前完成,其余40,000万元在公司注册两年内完成出资。

有关本次投资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2-39号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定于2012年7月16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朝阳北路五里桥一街非中心1号院25号楼现场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2-38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投资")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弘投资因项目开发建设需要拟以部分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托")借款45,000万元,贷款年利率13.5%,借款期限为24个月。

抵押物为中弘投资合法拥有的位于朝阳区五里桥二街一号院北京像素北区(中国特色经济之窗二期一号地)部分房地产及分摊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面积72,879.61平方米,对应分摊土地面积25,627.14平方米,评估价值合计为91,463万元。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

中弘投资上述所借资金用于"北京像素南区项目"的开发建设,本公司拟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中弘投资成立于2001年11月6日,注册号:110000003377279,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马坊物流基地东区6号,注册资本:55,04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礼萍,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及转让;信息咨询(中介除外);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

2、中弘投资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4,543,786,672.98元、负债总额3,115,365,444.04元、净资产1,407,533,708.21元,2011年度营业收入1,854,025,688.43元、净利润576,732,900.23元。

三、拟签署保证合同的主要情况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45,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或延期还款文件规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为保证北京像素南区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同意为其项目开发建设贷款提供担保。

2、董事会认为:中弘投资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风险可控。中弘投资以部分房地产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向中诚信托抵押借款,有利于增强北京像素南区项目开发的资金配套能力,确保北京像素南区项目的建设进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81,800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222,379.97万元的81.75%。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2-39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顺利推进海口市东海岸如意岛项目的开发建设,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共同出资50,000万元在海口市成立一家项目公司,其中:中国中铁拟出资27,500万元,占新公司总股本的55%;公司拟出资22,500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45%。(公司已与中国中铁通过竞拍共同取得海口市东海岸如意岛项目权益,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5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司2012-32公告)

2、公司2012年6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出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的上述对外投资事宜。

3、此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星火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李长进

注册资本:2,129,99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年9月12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00041175

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备、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维修、销售;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客、货动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贸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资源开发,物贸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南如意岛旅游度假投资公司(暂定名)

2、注册资金:50,000万元

3、出资人、出资金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7,500	货币	55%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货币	45%

全部出资拟分两期完成,其中一期出资10,000万元,拟于2012年7月30日前完成,其余40,000万元在公司注册成立后两年内完成出资。

4、经营范围:旅游度假区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景区的基础设施开发和管理,酒店物业管理。

上述新公司名称及其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目的是依托此新成立的公司为平台,来进行海口市东海岸如意岛项目的开发建设。

2、。新公司的运营有赖于双方密切合作,且地产项目受国家宏观政策及市场走势等因素影响,存在着一定的风险。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合计金额为22,500万元,且分两期出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由于新公司从成立到正式运作尚须时日,故本次对外投资近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效益产生影响。

4、海口市东海岸如意岛项目尚未进行项目的规划设计,该项目实际进度及实施后对公司资金影响程度目前尚不能确定。公司将会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履行相关程序并公告。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投资的独立意见

(1)同意公司进行此项股权投资,本次股权投资为非关联交易,投资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本次投资可以利用资源联合优势,并依托新公司为平台来进行新项目的开发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同时我们也提醒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要切实履行相关的审批手续,做好风险控制,强化在合资公司中的经营权与管理权,认真负责,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2-40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3、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7月16日上午10:00

4、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7月12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北路五里桥一街非中心1号院25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根据风险评估、流程梳理的结果,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及其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分析和梳理,将风险数据库与公司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进行比对,查找内部控制缺陷,并对找出的内部缺陷进行等级划分	2012年8月31日前	待开展
2	分析上述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制定相应的内控缺陷整改建议和方案,上报公司内控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2012年10月31日前	待开展
3	公司根据缺陷整改方案,落实各项缺陷的整改工作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4	公司在中介机构的协助下检查内控缺陷整改情况和效果,形成内控缺陷整改报告。对非客观原因造成的未落实或落实不到位的部门,公司督促其进一步整改	2012年年报披露前	待开展

4、内部控制建设成果和方法的推广阶段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创建内控体系建设推广工作模版	2012年10月-12月	待开展
2	实施内控体系建设推广的培训	2012年10月-12月	待开展
3	按业务板块将试点单位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经验向非试点单位推广,稳步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	2012年10月-12月	待开展

(一)全面部署、突出重点、有序组织内控体系评价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编写内控评价手册,设计内控评价底稿,建立内控评价体系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2	拟订2012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方案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3	确定缺陷评估标准	2012年12月31日前	待开展
4	组织实施2012年度内控自我评价	2012年12月-2013年2月	待开展
5	汇总测试发现及内控缺陷,提交缺陷认定和整改方案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2年12月-2013年2月	待开展
6	落实缺陷整改	2013年2月28日前	待开展
7	编写内控自我评价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并予以公告	2012年年报披露之日	待开展

(二)提高认识、协调统一、准备接受内部控制审计

本公司在该阶段的主要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进展情况
1	配合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内控审计工作	2013年1-3月	待开展
2	披露内控审计报告	2012年年报披露之日	待开展

三、下阶段的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重点规划

截止2012年6月末,本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正有条不紊地进行,为了保障内控规范实施的效果,公司计划将以下内容作为下阶段内控规范实施工作中的重点事项。

1、加强内控法规和知识的宣贯力度,实现认知和认同

为在公司内部形成良好的内控文化和内控氛围,公司计划在内控文化的宣导上充分利用公司网站、企业报章、内部培训等平台,通过撰写专题文章、开展专题讨论、组织内控知识培训等形式宣传内部控制的概念、理论。以期通过全方位、多角度、不间断的宣传引导,实现员工对内控规范实施的认知和认同。

2、稳固内控体系建设的成果和方法,贯彻推广实施

通过建立具有公司业务特色的内控体系,把内控融入现有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使得内控体系更容易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此基础上,设计标准化的推广模版,辅之以内控建设方法论,培训宣贯等手段,以达到内控推广建设与内控试点建设效果一致的要求。

3、借鉴内控评价和内控审计工作,强化内控规范实施的责任与效果

本公司将内控规范实施工作作为中长期规划,不搞形式化,并提出内控规范逐年提升的方针政策。且2012年系本公司全面实施内控体系评价和接受内控审计的第一年,公司计划借鉴内控评价和内控审计的工作,将其作为检验公司内控规范实施效果的工具和保障,强化内控规范实施的责任,以期全面提升内控规范实施落地的效果。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2-41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6月26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2年6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8份,实收董事表决票8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以部分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投资")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弘投资因项目开发建设需要拟以部分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45,000万元,贷款年利率13.5%,借款期限为24个月,抵押物为中弘投资合法拥有的位于朝阳区五里桥二街一号院北京像素北区(中国特色经济之窗二期一号地)部分房地产及分摊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面积72,879.61平方米,对应分摊土地面积25,627.14平方米,评估价值合计为91,463万元。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所借资金用于"北京像素南区项目"的开发建设。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中弘投资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4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有关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2-38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出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顺利推进海口市东海岸如意岛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拟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在海南省海口市成立一家项目公司,新公司拟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中国中铁拟出资27,500万元,占新公司总股本的55%;公司拟出资22,500万元,占新公司总股本的45%。

新公司全部出资拟分两期完成,其中一期出资10,000万元,拟于2012年7月30日前完成,其余40,000万元在公司注册两年内完成出资。

有关本次投资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2-39号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定于2012年7月16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朝阳北路五里桥一街非中心1号院25号楼现场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2-42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投资")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弘投资因项目开发建设需要拟以部分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托")借款45,000万元,贷款年利率13.5%,借款期限为24个月。

抵押物为中弘投资合法拥有的位于朝阳区五里桥二街一号院北京像素北区(中国特色经济之窗二期一号地)部分房地产及分摊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面积72,879.61平方米,对应分摊土地面积25,627.14平方米,评估价值合计为91,463万元。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

中弘投资上述所借资金用于"北京像素南区项目"的开发建设,本公司拟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中弘投资成立于2001年11月6日,注册号:110000003377279,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马坊物流基地东区6号,注册资本:55,04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礼萍,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投资管理;技术开发及转让;信息咨询(中介除外);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

2、中弘投资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4,543,786